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各位委员：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进行汇报。

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2025 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5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	

		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9

2、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4 月 28 日、5 月 23 日分别召开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天健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报告。

2025 年年度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存货、成本核算、资产减值、投资的分类及后续计量、货币资金、合并报表、担保事项、关联方交易等。经审计，天健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

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经营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一）2025年4月27日，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执业质量等进行了核查，认为其在公司历年来的审计执业过程中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天健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供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6年1月20日，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2025年度审计工作安排、2025年度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并对相关工作提出具体建议。

（四）2026年4月23日，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天健所的审计工作汇报，审计委员就审计工作完成情况、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关注事项落实情况等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与讨论。

（五）2026年4月27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和提议续聘天健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等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8日